（上接104版）

公司在贷后管理中，要求贷款人出具资金流向的银行单据或资金使用承诺书，证明其贷款使用用途符合监管办法以及合同的规定。公司主要客户的贷款资金最终使用去向是用于贷款企业经营周转或个人及个人相关企业经营周转，符合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资金流向监管办法禁止的用途，未发现存在向公司及其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变相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实际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回复中涉及财务报表相关的信息的说明与我们在执行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基于实际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近两年贷款损失金额前十名客户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变相输送利益的情形。

问题5.关于商誉。根据年报，公司商誉期末余额3.25亿元，主要系2022年收购上海数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数讯）和2024年收购上海瑞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铉）形成。本期公司对收购上述两家公司形成的商誉分别计提减值准备0.13亿元和0.36亿元，并出售上海瑞铉5%股权。2024年，公司对上海数讯有关商誉首次计提减值准备0.84亿元，未对上海瑞铉计提商誉减值。

请公司：（1）补充披露上海数讯被收购以来相关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选取及具体测算过程，说明近两年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假设及参数较以前年度是否发生较大变化，以及相应减值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前期是否存在商誉减值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2）补充披露上海瑞铉近两年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选取及具体测算过程，说明本期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测算较上期及收购时预测情况是否发生较大变化，上期未计提减值是否合理，收购后次年转让部分股权的原因，前期交易作价是否公允；（3）结合上海数讯和上海瑞铉相关商誉减值及上海瑞铉被收购后业绩亏损的情况，说明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发展是否不及预期和相关原因，并提示相关风险。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一）上海数讯减值测试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选取及具体测算过程

上海数讯运营的数据中心项目主要包括IDX上海蓝光数据中心（浦东张江）、IDX上海金桥数据中心（浦东金桥）、IDX上海蓝光2数据中心（浦东张江）、IDX上海宝山数据中心（宝山区）、IDX北京BDA数据中心、IDX北京M8数据中心。

1、2022年-2025年上海数讯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1）本期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方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六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本次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法对于资产组进行测算。

（2）上海数讯减值测试评估方法选取原因

2022年和2023年在已确信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其中任何一项数值已经超过所对应的账面价值，并通过减值测试的前提下，未计算另一项数值。因此2022年和2023年上海数讯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简称“收益法”）的方法。

2024年和2025年在评估方法的选择过程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仅因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测算结果低于账面值的资产组，公司增加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净额法进行测算。经分析，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仍会低于采用资产组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法的结果，因此2024年和2025年上海数讯减值测试结果仍为未来现金流的现值法计算的可收回金额。

2、2022年-2025年上海数讯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及参数情况

2022年-2025年上海数讯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和关键参数的执行政策、计算逻辑和选取方法未发生重大变化。

核心参数与关键假设逐项量化列示对比分析如下：

（1）收入增长率：

上海数讯2022年-2025年商誉减值测试的收入预测及主要增长率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2022年收入预测	62,135.82（实际完成）	65,380.68	70,134.68	74,263.10	78,392.53	79,914.15				79,914.15
收入增长额		3,244.86	4,754.00	4,128.42	4,129.43	1,521.62				0.00
收入增长率		5.22%	7.27%	5.89%	5.56%	1.94%				0.00%
2023年收入预测		61,715.84（实际完成）	66,554.25	70,678.89	75,448.68	77,964.90	78,890.23			78,890.23
收入增长额			4,838.41	4,124.64	4,769.79	2,516.22	925.33			0.00
收入增长率			7.84%	6.20%	6.75%	3.34%	1.19%			0.00%
2024年收入预测			59,624.44（实际完成）	61,824.72	67,518.68	72,977.21	76,215.46	79,450.98		79,450.98
收入增长额				2,200.28	5,693.96	5,458.53	3,238.25	3,235.52		0.00
收入增长率				3.69%	9.21%	8.08%	4.44%	4.25%		0.00%
2025年收入预测				53,536.28（实际完成）	60,543.88	63,101.10	65,424.82	67,881.03	70,156.50	70,156.50
收入增长额					7,007.60	2,557.22	2,323.72	2,456.21	2,275.47	
收入增长率					13.09%	4.22%	3.68%	3.75%	3.35%	

（2）净利润：

上海数讯2022年-2025年商誉减值测试的净利润预测及主要增长率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2022年净利润预测	6,158.84（实际完成）	6,530.69	7,058.60	7,574.44	8,460.18	8,630.50				8,630.50
净利率		9.99%	10.06%	10.20%	10.79%	10.80%				10.80%
2023年净利润预测		6,804.50（实际完成）	5,375.41	6,616.67	7,954.78	8,491.28	8,564.33			8,637.77
净利率			8.08%	9.36%	10.54%	10.89%	10.86%			10.95%
2024年净利润预测			4,942.81（实际完成）	1,828.95	3,835.07	5,853.94	6,856.01	7,814.95		7,797.43
净利率				2.96%	5.68%	8.02%	9.00%	9.84%		9.81%
2025年净利润预测				1885.95（实际完成）	1,911.82	2,440.77	3,968.62	5,513.98	7,046.36	7,337.66
净利率				3.52%	3.16%	3.87%	6.07%	8.12%	10.04%	10.46%

注：企业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时，考虑新租赁准则下使用权资产所带来的现金流差异影响，为抵消该部分影响，预测期直至现金流差异接近于零为止，造成永续期的净利润与预测期第5年净利润产生由于新租赁准则影响的差异。

上海数讯营业收入主要为数据中心（IDC）业务，其他业务为以IDC业务为基础的衍生服务，IDC业务收入主要根据机柜销量确定，每年预测与前次相比，会根据当年实际发生的经营情况下对未来机柜销售进行适当调整，其计算方式方法和口径前后保持一致。

对未来机柜销售数据调整的原因主要考虑：2023年因宝山数据中心实际完成验收投入使用的时间比2022年预期时间出现延后，对于未来机柜销售进度做了适当调整。2024年宝山数据中心因客户服务器部署规划调整的影响，实际上电机柜数据不佳，以及金桥数据中心因部分高净值客户所在行业调整，存在批量搬迁的情况，新增客户入驻需一定的定制改造周期，2025年新增上电机柜数量低于2024年预期数量；（2）区域同业价格竞争仍比较微弱，下游客户预算收缩，对公司收入规模产生了影响。基于上述因素，公司对销售机柜数量和单价做了进一步下降调整具有充分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5年商誉减值测试中的盈利预测考虑上述情况后，对未来5年净利润预测数进行修正，修正后数据较2024年的预测数据有所下降，造成2025年计提商誉减值1,262.98万元。2024年商誉减值计提充分，前期不存在商誉减值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

（二）上海瑞铉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选取、假设情况及具体测算过程

上海瑞铉下设全资子公司上海铉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铉笛”）。上海瑞铉与上海铉笛负责运营IDX上海闵行数据中心（闵行区）。

1、2024年-2025年上海瑞铉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同上海数讯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资产组目前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也不存在类似的资产活跃市场，选用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方法对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计算。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2024年在已确信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其中任何一项数值已经超过所对应的账面价值，并通过减值测试的前提下，未计算另一项数值。因此2024年上海瑞铉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简称“收益法”）的方法。

2025对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测算结果低于账面值的资产组，公司增加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净额法进行测算。因此2025年上海瑞铉减值测试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组最终的可收回金额。

2、2024年-2025年上海瑞铉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及参数情况

2022年-2025年上海瑞铉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和关键参数的执行政策、计算逻辑和选取方法未发生重大变化。

核心参数与关键假设逐项量化列示对比分析如下：

（1）预测期的确定：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企业管理层如能证明更长的期间是合理的，可以涵盖更长的期间。

2024年评估时，企业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6年各年的现金流量进行了预测，主要是考虑新租赁准则下使用权资产所带来的现金流差异影响，为抵消该部分影响，预测期直至现金流差异接近于零为止，并认为现有的管理模式、行业经验、销售渠道、产品更新能力等与商誉相关的其他可辨认资产可以持续发挥作用，其他资产可以通过简单更新或追加的方式延长使用寿命，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计6年后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该财务预算得到了企业管理层批准。2025年评估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计5年后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

（2）收入增长率：

上海瑞铉2025年-2030年收入预测及主要增长率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收购时点收入预测	2,504.72	4,174.53	6,679.25	10,853.77	14,193.40	18,367.92	19,470.00	19,470.00
收入增长额		1,669.81	2,504.72	4,174.52	3,339.63	4,174.52	1,102.08	0.00
收入增长率		66.67%	60.00%	62.50%	30.77%	29.41%	6.00%	0.00%
2024年收入预测	1,175.73（实际完成）	2,688.40	6,144.91	10,369.53	13,779.95	15,700.23	17,144.29	17,144.29
收入增长额		1,512.67	3,456.51	4,224.62	3,410.42	1,920.28	1,444.06	0.00
收入增长率		128.66%	128.57%	68.75%	32.89%	13.94%	9.20%	0.00%
2025年收入预测	2,040.22（实际完成）	5,218.30	9,202.77	12,753.41	15,506.51	17,079.71	17,079.71	17,079.71
收入增长额			3,178.08	3,984.47	2,550.64	2,753.10	1,573.20	0.00
收入增长率			155.77%	76.36%	38.58%	21.59%	10.15%	0.00%

（3）净利率：

上海瑞铉2025年-2030年净利润预测及主要增长率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收购时点净利润预测	-1,586.25	-701.15	-79.54	2,041.22	3,306.72	4,520.66	4,948.53	4,920.63
净利率	-63.33%	-16.80%	-1.19%	18.81%	23.30%	24.61%	25.42%	25.27%
2024年净利润预测	-2,473.73（实际完成）	-1,272.52	-391.95	2,242.77	3,808.61	3,925.66	4,530.97	4,547.32
净利率		-47.33%	-6.38%	21.63%	27.64%	25.00%	26.43%	26.52%
2025年净利润预测		-1,783.02（实际完成）	-445.66	996.04	2,344.73	3,426.96	4,030.33	4,017.41
净利率		-8.54%	10.82%	18.39%	22.10%	23.60%	23.52%	

注：2024年企业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时，考虑5号厂房预计至2030年实现产能全面上租，包含商誉的资产组预计6年后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2025年企业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时，考虑新租赁准则下使用权资产所带来的现金流差异影响，为抵消该部分影响，预测期直至现金流差异接近于零为止，造成永续期的净利润与预测期第5年净利润产生由于新准则影响的差异。

上海瑞铉营业收入主要为数据中心（IDC）业务，其他业务为以IDC业务为基础的衍生服务，IDC业务收入主要根据机柜销量确定，每年预测与前次相比，会根据当年实际发生的经营情况下对未来机柜销售进行适当调整，其计算方式方法和口径前后保持一致。

数据中心处于初期建设期，上海瑞铉收购时点评估报告的基准日为2023年9月30日，收购时预计2024年3号楼全年可投入运营，实际上海瑞铉于2024年4月完成收购，收购后公司对3号楼数据中心重新布局后正式投入运营，5号楼尚未投入运营。公司2024年商誉减值测试时结合企业自身数据中心的运营情况即上海数讯的运营情况，综合考虑客户资源、市场行情等因素对销售数据进行预测。2025年预测时结合上海瑞铉2025年实际发生的经营情况调整预测期数据，对单价做了下降调整。调整后预测期收入较去年预测同期相比有所下降，销售上架进度慢于成本增速，加之数据中心固定成本比重较高，综合导致净利润下降。

（4）折现率：

计算税后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再采用迭代法将其转换为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作为折现率，得出的折现率情况为2024年13.78%、2025年14.37%。

折现率各年度不一致的原因系折现率受减值测试时点的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溢价、贝塔值（β系数）、债权期望报酬率等变化而变化。2024年至2025年采用的无风险报酬率分别为2.00%和1.83%，主要系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发生变化所致；市场风险溢价分别为6.76%、6.65%，主要系经计算的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变化所致；贝塔值（β系数）分别为1.040和1.218，主要系经过计算所选取的相同行业可比公司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发生变化所致；债权期望报酬率选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年期贷款利率Rd，2022年至2025年分别为3.60%和3.50%。

（5）永续增长率：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预计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应当以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者预测数据，以及该预算或者预测期之后年份稳定的或者递减的增长率为基础。企业管理层如能证明递增的增长率是合理的，可以以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公司的永续期间增长率为零。

3、2024年-2025年上海瑞铉报告期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测算过程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1,856.31	19,083.91
商誉的账面原值	14,730.86	14,730.8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0.00	0.00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14,730.86	14,730.86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6,587.17	33,814.7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现额）	26,700.00	30,200.00
商誉减值损失	未减值	3,614.77

注：2025年，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方法，上海瑞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30,200.00万元，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方法，上海瑞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30,188.00万元，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资产组最终的可收回金额为30,200.00万元。

综上所述，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使用的重要假设、关键参数对比不存在重大不一致，商誉减值测试评估值，公司已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商誉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予以确认，同时年审会计师已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复核报告》予以复核确认。

4、本期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不存在商誉减值应计提未计提的情况说明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同上海数讯，上海瑞铉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用收益法测算为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测算。该模型下影响公司各年度的息税前自由现金流的主要因素为预测期各年度的净利润，影响净利润的主要因素为各年度的营业收入。

上海瑞铉自收购以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未达预期，公司将未达预期的原因考虑到公司未来5年的盈利预测中，使用折现率将未来5年的息税前自由现金流折现，得出商誉可收回金额。2024年未达预期的影响已考虑，但测算的结果未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计提商誉减值。2025年测算的结果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需要计提商誉减值。主要原因如下：

（1）随着3号楼和5号楼陆续投产运营，预测期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上海瑞铉为2024年4月由上海数讯完成收购，数据中心处于初期建设期，上海数讯收购后对3号楼数据中心重新布局后正式投入运营，5号楼尚未投入运营，预期2027年投入运营。上海瑞铉数据中心处于市场拓展与爬坡周期，公司预测时考虑随着业务拓展，营业收入处于增长态势。

（2）2024年预测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机柜上柜速度，结果不减值具有合理性：2024年数据中心机柜上电速度未达收购时点的预期，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销售机柜上柜速度，同时结合企业自身数据中心的运营情况即上海数讯的运营情况，综合考虑客户资源、市场行情等因素制定盈利预测，减值测试的结果为不减值具有合理性。

（3）2025年预测时因下调销售单价以促进销量，放缓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速度，计提商誉减值具有合理性：2025年上海瑞铉收入受销售单价影响未达预期，实际销售数量高于预测销售数量。上海瑞铉位于闵行都会路，处上海西南金融科技带，距中金所唐镇数据中心约25km，较苏州、昆山等地数据中心，具备上海本地低时延优势，主要客户群体为成本敏感型，降价可提升性价比，吸引非高频、中低频策略等客户。2025年预测时结合上海瑞铉2025年实际发生的经营情况调整预测期数据，对单价做了下降调整。调整后预测期收入较去年预测同期相比有所下降，销售上架进度慢于成本增速，加之数据中心固定成本比重较高，综合导致净利润下降。评估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30,200.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33,814.77万元，公司需计提商誉减值3,614.77万元。

5、收购后次年转让部分股权的原因及公允性

上海数讯出售5%上海瑞铉股权的交易背景为：数据中心属于前期重资产投入行业，且投产周期较长，闵行区是上海市“两核一带”算力布局重点区域，同时区内优质企业高度集聚，未来对于数据算力的需求预计稳中有升。上海瑞铉的闵行数据中心5号楼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收购以来上海数讯以债权形式累计投入上海瑞铉约7,000.00万元，但数据中心在销售初期明显呈现爬坡状态，销售上架进度慢于成本增速，收购后，上海瑞铉的营业收入、利润均不达预期，短期内上海瑞铉股权未有实质增值的基础，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上海数讯将其所持上海瑞铉5%股权转让给上海众瓦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为700.00万元，股权转让价格仍然以收购时点上海瑞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4】第0050号资产评估报告的估值为依据，经转让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转让价格定价公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数讯出售上海瑞铉5%股权的考量原因：尽管出售5%股权，但上海数讯保持绝对控股，仍然拥有对上海瑞铉经营发展、技术研发等方面的主导权，一定程度分散了风险的集中度，且利于回笼资金，缓解数据中心业务前期投入较大造成的资金压力。同时，以期借助他方资源力量，深化合作关系，促进行业生态协同发展。

6、前期交易作价公允

上海数讯2024年4月受让可信升云（三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瑞铉100%股权，交易对价28,000.00万元，包括上海瑞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13,957.492887万元及可信升云（三亚）科技有限公司对上海瑞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铉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瑞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14,042.507113万元债权。上海瑞铉100%股权转让价格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4】第0050号资产评估报告的估值为依据。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依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4】第1703号《购买日合并对价分摊资产评估报告》及本次交易购买的债权14,042.507113万元合计金额确定，交易对价与取得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4,730.856654万元形成合并商誉。

（1）可比交易案例情况

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标的资产	基准日	评估方法	市净率（倍）
安诺其	300067.SZ	上海亘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3年12月31日	未评估，交易价格协商确定	15.61
汇金股份	300368.SZ	重庆云兴网属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2022年2月28日	资产基础法	5.84
首都在线	300846.SZ	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	2022年4月30日	收益法	8.94
世纪华通	002602.SZ	上海拢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68%股权	2020年8月15日	收益法	9.02
均值					9.85
中位数					8.98
大众交通	600611.SH	上海瑞铉100%股权	2024年4月30日	收益法	2.12

（2）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市净率（倍）
数据港	603881.SH	3.05
网宿科技	300017.SZ	1.74
润泽科技	300442.SZ	5.32
奥飞数据	300738.SZ	2.85
均值		3.24
中位数		2.96

综上，前次交易上海瑞铉整体估值对应市净率为2.12，未高于市场可比交易案例的市净率平均值和中位值，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和中位值不存在较大差异，前次交易评估增值具有合理性，具有公允性。

（三）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发展情况说明

上海数讯在收购时点，原已有的金桥与蓝光数据中心基本已处于满载运转状态，宝山数据中心于2023年11月正式投运，公司在每年对未来预测时均考虑宝山数据中心的收入增长。实际完成情况，受高净值客户外迁、存量客户降价续约及宝山数据中心爬坡不及预期等因素叠加影响，上述原数据中心的收入存在下滑情况。尽管实际完成情况不及预期，但2026年随着高净值客户部分回迁及未来对宝山数据中心预测收入爬坡，故公司在原有收入基础上存在增长情况。上海瑞铉，其数据中心3号楼投入伊始和5号楼未来投入使用，处于市场拓展与爬坡周期，公司在每年对未来预测时考虑随着业务拓展，预计营业收入处于增长态势。

上海数讯和上海瑞铉短期经营压力较为突出。后续公司将通过加速宝山、闵行数据中心的机柜销售与最终上架落地、优化服务能力、精准拓展优质高粘性客户等方式改善经营、扭转上海瑞铉亏损局面。但数据中心行业受区域市场竞争格局、销售爬坡进度等多重外部及内部因素影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不及预期的可能。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实际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于上述回复中涉及财务报表相关的信息的说明与我们在执行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未发现存在重大不合理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6-047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债券代码：242932　债券简称：25风电K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不调整“节能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6月5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1日）期间，公司可转债“节能转债”停止转股，2026年6月12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51	节能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6/11	2026/6/12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70号《关于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300,00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09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节能转债”，债券代码“113051”。

根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6,440,380,3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0.03元（含税）。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形，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自2026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因“节能转债”部分持有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6,440,380,390股增加至6,544,486,074股。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295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1日，现金红利发放日（除息日）为2026年6月12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一）前次调整情况

“节能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1年6月21日至2027年6月20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转股期自2021年12月27日至2027年6月20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4.05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及配股发行股票先后六次调整转股价格，目前转股价格为3.33元/股。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节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节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节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以及《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节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二）本次不调整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节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P1=P0－D=3.33-0.00295=3.33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节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仍为3.33元/股(四舍五入)。故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不调整“节能转债”转股价格。

“节能转债” 自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11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6年6月1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13051　债券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债券代码：242932　债券简称：25风电K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029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1	-	2026/6/12	2026/6/12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3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6,440,380,3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0.03元（含税）。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形，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节能转债”自2021年12月27日（原转股起始日期为2021年12月25日，因遇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即2021年12月2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自2026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节能转债”部分持有人将“节能转债”进行转股，公司总股本由6,440,380,390股增加至6,544,486,074股。

基于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295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综上所述，本次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544,486,07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29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306,233.9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1	-	2026/6/12	2026/6/1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00295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